

吉林省价格鉴证与评估协会文件

吉价鉴估协字（2025）02 号

关于开展行业自律清理整顿的通知

各价格评估机构：

近几年来，在我省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发生了多起违法违规事件，也不同程度出现了一些弄虚作假、恶性竞争的现象，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现象，扰乱了价格鉴证评估行业市场秩序，在社会上造成了恶劣影响，严重影响了价格鉴证评估行业的形象。同时价格鉴证评估在维护市场秩序、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也发挥了重要作用。然而，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也出现了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如部分机构管理不规范、鉴证评估质量参差不齐以及无正当理由拒绝进行司法评估或者存在弄虚作假等情形。

为加强价格评估机构及其价格鉴证评估师的监督管理，切实规范价格鉴证评估市场秩序，净化价格鉴证评估行业执业环境，协会决定开展行业自律专项整治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重点

（一）整治价格评估机构及其价格鉴证评估师超出胜任能力执业、严重影响评估质量的行为。重点检查近两年内不具备涉案资格进入《吉林法院对外委托机构信息平台》，从事司法价格鉴定的价格鉴证评估师及其所在价格评估机构；不具备承接国有资产评估业务能力，从事国有企业改制、重组的价格鉴证评估师及其所在价格评估机构等。

（二）整治价格鉴证评估师资格挂靠在价格评估机构但并不实际执业，以及价格鉴证评估师不在价格评估机构专职执业等行为。

（三）整治已在市场监管部门取得营业执照，在本协会登记后，没有进行人员、印信等备案的价格评估机构。

（四）整治价格评估机构中涉案价格鉴证评估师不足4人，进入《吉林法院对外委托机构信息平台》的价格评估机构。

（五）整治价格评估机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不健全、制度执行不到位的行为。

（六）整治价格评估机构档案管理混乱的行为。

二、工作安排

（一）组织自查。

价格评估机构开展自查，自查范围围绕工作重点包括价格鉴证评估师挂名或不在价格评估机构专职执业行为；价格评估机构在评估程序履行、评估专业人员委派、评估报告内部复核等方面

是否存在重大缺陷，是否承接承做了与自身规模、执业能力、风险承担能力不匹配的业务；是否在价格评估机构备案信息管理系统登记；检查价格评估机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是否健全、执行是否到位。

（二）开展检查。

协会对价格评估机构提交的自查报告进行梳理分析，根据本地区 and 行业的实际情况，开展检查工作。

结合劳动合同签订、工资发放情况、社会保险缴纳、人事档案存放等事项，检查挂靠在价格评估机构但并不实际执业、价格鉴证评估师不在价格评估机构专职工作等问题。

结合价格评估机构自查报告和评估行业业务报备情况进行筛选，确定重点检查对象。重点检查不具备承接专业价格鉴证评估业务能力，而出具报告的价格评估机构。

（三）处理处罚。

协会依据协会《章程》《会员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存在违规行为的价格评估机构和价格鉴证评估师依法作出行政处罚或行业惩戒，并公开曝光检查处理结果。

对挂靠或不在价格评估机构专职执业的价格鉴证评估师依法取消执业会员登记资格，并将人员名单予以公告。

对未按期完成整改的价格评估机构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业或除名。

对在专项整治中发现的执业质量问题，纳入下一年度协会开展的执业质量检查中重点检查。

三、建立长效工作机制

建立价格鉴证评估行业监管长效机制，探索利用信息化手段监测跟踪，对价格评估机构及其价格鉴证评估师开展日常提醒和约谈。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

各价格评估机构要充分认识此次整治工作的重要意义，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成立工作专班，周密抓好实施，切实把各项整治措施落到实处，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在整治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新情况，及时向协会报告。

（二）接受社会监督。

协会要通过开设举报邮箱、电话等方式，鼓励社会公众为价格鉴证评估行业整治工作提供举报线索，对举报问题及时核实查处。

（三）加强信息报送。

建立信息报送机制，各价格评估机构要将整治工作进展和突出案例报送协会。协会将加强工作指导，通过座谈、调研、核查

等方式，选择部分价格评估机构实地督导。整治工作结束后，将对工作开展情况和取得成效进行通报。

五、具体事宜

（一）此次整治要按规定上报单位基本信息、资质证书、人员构成、业务范围等关键信息。请务必保证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避免因信息不实或遗漏导致的后续问题。

（二）各单位请在 2025 年 5 月 30 日之前完成整顿工作，并将更新后的电子档案盖章扫描发送至协会邮箱 jlsjgxxh@163.com。逾期未发送的机构，2026 年度不予登记年检。

（三）整顿工作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逾期未完成者，将可能影响会员单位的正常业务开展及年审登记审核。

（四）对于存在违规行为的会员单位，一经查实，将依据相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情节严重者将被取消会员资格及登记资格。

如有疑问请及时与协会秘书处联系（0431-80603179）。

附件 1 价格鉴证评估机构登记申请表

附件 2 价格鉴证评估师登记表

附件 3 价格评估机构印信备案名录

